

北 京 大 学  
教 授 申 丹

## 叙述学与小说文体学的发展状况与相互关系<sup>①</sup>

叙述学(也称叙事学)与小说文体学在当代西方小说批评理论中占据了相当重要的地位。叙述学与文体学均采用语言学模式来研究文学作品,属于生命力较强的交叉或边缘学科。两者不仅在基本立场上有不少共同点,而且在研究对象上也有重要重合面。当然,叙述学与文体学之间也存在不少本质性的差异。英国文体学家福勒在其主编的《文学中的文体与结构》一书的前言中,曾提及文体学与叙述学的关系。在福勒看来,文体学研究的“文体”与叙述学研究的“结构”呈互为补充的关系。为了说明这一点,他借用了乔姆斯基的深层与表层结构的学说。他认为叙述学研究的“结构”属于作品的深层结构,而文体学研究的“文体”属于作品的表层结构。<sup>②</sup>福勒对于作品的深层与表层结构的区分实际上是对“内容”(情节结构)与“形式”(表达方式)的区分。然而,在我们看来,叙述学与小说文体学之间的互补关系不仅在于两者分别研究小说的内容与形式。更重要的是,在小说的形式技巧这一层面上,叙述学的“话语”与文体学的“文体”有着更直接的互为对照、互为补充的辩证关系。只有兼顾“话语”与“文体”,才能对小说的形式技巧进行较为全面的研究。

西方对文体的研究可谓渊源流长,可追溯到古希腊、罗马的修辞学研究。早在公元100年,就出现了德米特里厄斯的《论文体》这样集中探讨文体问题的论著。但在20世纪之前,对文体的讨论一般不外乎主观印象式的评论,而且通常出现在修辞学研究、文学研究或语法分析之中,没有自己相对独立的地位。20世纪初以来,随着现代语言学的发展,文体学方法逐渐成为一个具有一定独立地位的交叉学科。西方现代文体学的开创人当推著名瑞士语言学家索绪尔的学生C.巴利(1865—1947),他借用索绪尔的结构主义语言学对传统的修辞学进行反思,力图将文体学作为语言学的一个分支建立起来,使文体分析更为科学化和系统化。巴利的研究对象为口语中的文体。他认为一个人说话时除了客观地表达思想之外,还常常带有各种感情色彩。文体学的任务在于探讨表达这些情感特征的种种语言手段,以及它们之间的相互关系,并由此入手,分析语言的整个表达方式系统。

稍晚于巴利的德国文体学家L.斯皮泽(1887—1960)被普遍尊为文体学之父。斯皮泽的研究对象不是口语,而是文学作品。他的研究对文学文体学产生了深远的影响。斯皮泽认为文学作品的价值主要体现在语言上,因此他详细地分

析具体语言细节所产生的效果,从而有别于传统的印象直觉式批评。此外,他提出了一种适于分析长篇小说的被称为“语文圈”的研究方法,即找出作品中频繁出现的偏离常规的语言特征,然后对其作出作者心理根源上的解释,接着再回到作品细节中,通过考察相关因素予以证实或修正。<sup>③</sup>受德国学术思潮的影响,斯皮泽将文体学视为连接语言学与文学史的桥梁,旨在通过对文体特征的研究来考察作者的心灵以及民族文化和思想嬗变的历史。

50年代末以前,文体学的发展势头较为弱小,而且主要是在欧洲大陆展开(在英美盛行的为新批评)。俄国形式主义、布拉格学派和法国结构主义等均对文体学的发展作出了贡献。在英美,随着新批评的逐渐衰落,越来越多的学者意识到了语言学理论对文学研究的重要性。1958年在美国印地安那大学召开了一个重要的国际会议——“文体学研讨会”,这是文体学发展史上的一个里程碑。在这次会议上,R.雅克布森宣称:“……倘若一位语言学家对语言的诗学功能不闻不问,或一位文学研究者对语言学问题不予关心,对语言学方法也一窍不通,他们就显然过时落伍了。”<sup>④</sup>就英美来说,这个研讨会标志着文体学作为一门交叉学科的诞生;就西方来说,它标志着文体学研究的全面展开并即将进入兴盛时期。60年代初以来,转换成语法、功能语言学、社会语言学、话语分析、言语行为理论等各种语言学研究的新成果被逐渐引入文体学,增加了文体学研究的广度和深度。

值得一提的是,文体有广狭两义,狭义上的文体指文学文体,包括文学语言的艺术性特征(即有别于普通或实用语言的特征)、作品的语言特色或表现风格、作者的语言习惯、以及特定创作流派或文学发展阶段的语言风格等。广义上的文体指一种语言中的各种语言变体:如因不同的社会实践活动而形成的新闻语体、法律语体、宗教语体、广告语体、科技语体;因交际媒介的差异而产生的口语语体与书面语体;或因交际双方的关系不同而产生的正式文体与非正式文体等。由于文体有广狭两义,文体学也就形成了“普通文体学”(即语体学)与“文学文体学”这两大分支,它们分别对这两个不同领域进行研究。然而,对文体学的分类远远没有这么简单。“文学文体学”本身就有广狭两义:它可泛指所有对文学文体进行分析的文体派别,也可特指以阐释文学文本的主题意义和美学效果为终极目的的文体学派。不少声称进行“文

学文体”研究的语言学家纯粹将文学文本视为语言学分析的一种材料或检验语言学理论可行性的实验场所(这种情况在60年代末以前十分常见)。他们以发展语言学理论为目的,在研究时将注意力集中于阐述和改进相关语言学模式,仅注重语言学描写本身的精确性和系统性,而不考虑作品的思想内容和美学效果(即使有所涉及也只是匆匆一笔带过)。但其他很多从事文学文体研究的人则是将文体学作为连接语言学与文学批评的桥梁,旨在探讨作品如何通过对语言的特定选择来产生和加强主题意义和艺术效果。这两者之间显然有着本质的区别。我们可以将前者视为“语言学文体学”的一部分,而将后者视为严格意义上的“文学文体学”。值得注意的是,80年代初以来,不少文体学家将注意力从文学文本的美学价值转向了对(任何)文本所蕴涵的意识形态、权力关系等社会历史意义的研究。他们不再区分文学文本与非文学文本。至少就他们的分析而言,“普通文体学”与“文学文体学”之间的区分已失去了意义。

在《语言、话语和文学》一书的导论中,R·卡特和P·辛普森区分了“形式文体学”、“功能文体学”、“话语文体学”、“社会历史和社会文化文体学”、“文学文体学”、“语言学文体学”等六种不同的文体研究派别。<sup>⑤</sup>“形式文体学”特指采用布龙菲尔德描写语言学、索绪尔结构主义语言学、乔姆斯基转换生成语法等形式主义语言学理论来进行分析的文体学派,它是60年代末以前的文体分析主流。“功能文体学”特指采用系统功能语法进行分析的文体学派,自70年代初以来发展迅速。“话语文体学”则特指采用话语分析模式以及语用学和语篇语言学来进行分析的文体学派,80年代初以来得到了长足发展。“社会历史和社会文化文体学”则特指以揭示语篇的意识形态、权力关系为目的的文体研究派别,80年代末以来发展迅速。上文中已提及的“语言学文体学”和“文学文体学”60年代即已成气候,现仍在稳步发展。

结构主义叙述学与文学文体学同属形式批评范畴,均着眼于文本自身。西方对于叙事作品或叙述技巧的研究也有悠久的历史。但与传统文体研究相类似,在采用结构主义方法的叙述学诞生之前,对叙述形式的研究一直从属于文学批评或文学修辞学,没有自己独立的地位。叙述学首先产生于结构主义发展势头强劲的法国(但很快就扩展到了其他国家,成了一股国际性文学研究潮流)。法国叙述学与1958年诞生的英美文体学几乎在同一个时间起步。叙述学诞生的标志为在巴黎出版的《交际》杂志1966年第8期,该期是以“符号学研究——叙事作品结构分析”为题的专刊,它通过一系列文章将叙述学的基本理论和方法公诸于众。<sup>⑥</sup>值得一提的是,1967年和1968年在美国先后诞生了两份以英美为主体的文体研究期刊《文体》和《语言与文体》,它们的问世标志着英美文体学已开始走向兴旺。法国叙述学与英美文体学的兴起均与20世纪中叶的结构主义思潮密切相关。但文体学仅仅是受结构主义影响,而叙述学则是直接采用结构主义

的方法来研究叙事作品的学科。结构主义语言学的创始人索绪尔改历时语言学研究为共时语言学研究,认为语言研究的着眼点应为当今的语言这一符号系统的内在结构,即语言成分之间的相互关系,而不是这些成分各自的历史演变过程。索绪尔的理论为结构主义奠定了基石。结构主义将文学视为一个具有内在规律、自成一体的自足的符号系统,注重其内部各组成成分之间的关系。与传统小说批评理论形成对照,结构主义叙述学将注意力从文本的外部转向文本的内部,着力探讨叙事作品内部的结构规律和各种要素之间的关联。

美国叙述学家G·普林斯根据研究对象将叙述学家分成了三种类型。第一类为直接受俄国形式主义者V·普洛普影响的叙述学家。他们仅关注被叙述的故事的结构,着力探讨事件的功能、结构规律、发展逻辑等等。在理论上,这一派叙述学家认为对叙事作品的研究不受媒介的局限,因为文字、电影、芭蕾舞、叙事性的绘画等不同媒介可以叙述出同样的故事。但在实践中,他们研究的对象以叙事文学为主,对其他媒介关注不多。第二类以G·热奈特为典型代表,他们认为叙事作品以口头或笔头的语言表达为本,叙述者的作用至关重要。在研究中,他们关注的是叙述者在“话语”层次上表达事件的各种方法,如倒叙或预叙、视角的运用等等。第三类以普林斯本人和S·查特曼等人为代表,他们认为事件的结构和叙述话语都很重要,因此在研究中兼顾两者。这一派被普林斯称为“总体的”或“融合的”叙述学。<sup>⑦</sup>

我们不妨从学术思想背景和基本立场这两方面来简要探讨一下叙述学与文体学之间的关系。前文已提到索绪尔的结构主义语言学对两者的兴起所产生的作用。20年代的俄国形式主义也是两者的共同源头之一。作为一个学派,俄国形式主义可以说是20世纪形式主义文论的开端,它强调艺术的自律性,认为批评的着眼点应在作品本身。著名形式主义者普洛普是上述第一类叙述学研究的开创人,而另一位著名形式主义者雅克布森对文体学的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尤其值得注意的是,雅氏有关文学作品之特性的“文学性”理论和另一位著名形式主义者V·什克洛夫斯基有关陌生化的理论,对叙述学和文体学均产生了较大影响。英美新批评也是叙述学和文学文体学的学术背景中重要的共有成分。文学文体学受新批评的影响很深。叙述学对叙事话语的研究与新批评中的小说形式研究也有一脉相承的关系。热奈特的代表作《叙事话语》<sup>⑧</sup>明显受到C·布鲁克斯和R·沃伦等新批评派学者的影响。而且,在叙述程式的研究上,《叙事话语》也继承和发展了美国芝加哥学派W·布斯的《小说修辞学》的传统,<sup>⑨</sup>而后者在对叙述形式的看法上与新批评相当一致。<sup>⑩</sup>

俄国形式主义、英美新批评、结构主义叙述学和文学文体学都是20世纪形式主义文论这一大家族的成员。它们关注文本、文学系统自身的价值或规律,将文学作品视为独立

自足、自成一体的艺术品。形式主义批评相对于传统批评来说是一场深刻的变革,这在小说评论中尤为明显。西方小说是从史诗——经过中世纪和文艺复兴时期的传奇作为过渡——发展而来的。严格意义上的小说在西方大多数国家诞生于17或18世纪,19世纪发展到高峰,20世纪又有不少新的试验和动向。尽管不少小说家十分注重小说创作艺术,但20世纪以前,小说批评理论集中关注作品的社会道德意义,采用的往往是印象式、传记式、历史式的批评方法,把小说简单地看成观察生活的镜子或窗户,忽略作品的形式技巧。现代小说理论的奠基人为法国作家福楼拜(1821—1880)和美国作家、评论家亨利·詹姆斯(1843—1916),他们把小说视为自律自足的艺术品,将注意力转向了小说的形式技巧。福楼拜十分强调文体风格的重要性,詹姆斯则特别注重叙事视角的作用。詹姆斯为他的纽约版小说写的一系列序言阐述了他的美学原则,对小说批评和创作产生了深远的影响。但作为个人,他们的影响毕竟有限。20世纪60年代以前,对小说的结构和形式技巧的研究没有形成大的气候。这主要是因为俄国形式主义仅在本世纪初延续了十来年的时间(1915—1930),未待其影响扩展到西方,便已偃旗息鼓。除了后来来到布拉格工作,尔后又移居美国的雅克布森的个人影响外,50年代以后,随着一些代表性论著的法、英译本问世,俄国形式主义方在西方产生了较大影响。而英美新批评主要关注的是诗歌,在小说批评理论领域起的作用不是太大。直到60年代,随着结构主义叙述学和小说文体学的迅速发展,对小说结构规律、叙述机制和文体技巧的研究方在小说理论中占据了中心地位。众多叙述学家和文体学家的研究成果使小说结构和形式技巧的分析趋于科学化和系统化,并开拓了广度和深度,从而深化了对小说的结构形态、运作规律、表达方式或审美特征的认识,提高了欣赏和评论小说艺术的水平。

当然,作为以文本为中心的形式主义批评派别,叙述学和文学文体学也有其局限性,尤其是它们在不同程度上隔断了作品与社会、历史、文化环境的关联。这种狭隘的批评立场无疑是不可取的,但叙述学和文学文体学研究小说的建构规律、形式技巧的模式和方法却大有值得借鉴之处。令人遗憾的是,西方批评界往往从一个极端走向另一个极端。80年代初以来,不少研究小说的西方学者将注意力完全转向了文化意识形态分析,转向了文本外的社会历史环境,将作品纯粹视为一种政治现象。他们反对小说的形式研究或审美研究,认为这样的研究是为维护和加强统治意识服务的。在他们看来,学术研究应成为政治斗争的工具,为政治斗争服务。这些西方学者对形式、审美研究的一概排斥,很容易使人联想起我国十年动乱期间的极左思潮。那时,文学作品被视为代表资产阶级思想的毒草,对文学的美学研究则被视为落后反动的行为。改革开放以后,这种极左思潮方得以纠正,我国学术研究界迎来了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春天。笔

者1996年在美国的一个国际学术会议上发言时,曾提到这一点,说明对于文革之后的中国学者来说,小说的形式、审美研究代表了思想上的解放,这引起了不少与会学者的莫大兴趣,有的学者明确表示小说的形式、审美研究是十分必要和重要的。本人认为,对小说的艺术性的分析是小说批评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小说艺术研究和小说与社会历史环境之关系的研究不应当互相排斥,而应当互为补充。

应当指出的是,叙述学与小说文体学之间也存在一些本质性的差异。叙述学的目的不在于诠释作品,而是找出叙事文学的普遍框架和特性。叙述学家注重理论模式的建立,注重探研叙事文本共有的构成成分、结构原则和运作规律,忽视创作主体的作用。与此相对照,小说文体学家旨在探讨具体作品中语言特征的主题意义和美学价值,因而关注作者所做的特定的语言选择。但有的叙述学家也注意叙事作品之间的差异,尤其在与文体学的“文体”有部分重合的“话语”这一层面上,不少叙述学家不仅注重对叙事文本的共同特点进行探讨,而且也注重对具体文本的特征进行研究。

目前,国际上的叙述学与文体学研究在不断深入。至少就英语国家来说,以英国学者为主体的国际诗学与语言学协会和以美国学者为主体的国际叙事文学研究协会起着中坚的作用。这两个协会,一个为文体学家的大本营,另一个是叙述学家的汇聚处。前者每年召开年会,并于1992年创办了一份新的杂志《语言与文学》,对文体学研究起到了积极的推进作用。国际叙事文学研究协会则对叙述学的发展作出了较大贡献。近年来,该协会有的会员将叙述学与精神分析、女性主义批评和马克思主义批评等相结合,取得了一些新的研究成果。尤其令人感到欣喜的是,近些年来,西方叙述学和小说文体学在我国小说批评理论界产生了较大影响,引发或增强了一些学者研究小说叙述、文体特征的兴趣,有的大学还开设了西方文体学和叙述学方面的课程。对于我国的小说文体和叙述研究以及忽略小说形式的“内容批评”来说,西方叙述学和文体学无疑是一种有益的补充。小说批评理论在这一方面的扩展、深化和更新也必然对我国的小说创作产生积极的影响。

#### 注释:

- ①详见笔者拙著《叙述学与小说文体学研究》,北京大学出版社,1998。
- ②R. Fowler (ed.) *Style and Structure in Literature*. Ithaca: Cornell Univ. Press, 1975, pp. 10—12.
- ③L. Spitzer, *Linguistics and Literary History*.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 Press, 1948.
- ④R. Jakobson, “Closing Statement: Linguistics and Poetics”, (ed.) *Style in Language*. in T. A. Sebeok Cambridge, Mass.: MIT Press, 1960.
- ⑤R. Carter and P. Simpson, “Introduction” to R. Carter and P. Simpson (eds.), *Language, Discourse and Literature: An Introductory Reader in Discourse Stylistics*. London: Unwin Hyman, 1989, pp. 1—20.

烟台大学

副教授 白世俊

## CAN 情态的语义表述与 CAN 话语的关联理解

0. 英语情态助动词体现困扰语义学的三个问题:

a) 语言项是单义的还是多义的? b) 意义可严格分类还是不可分类? c) 言者——听者的介入因素可融入意义的逻辑表征还是应给予一种外部的语用解释? (Leech & Coates, 1980: 79) 语言学界的回答不尽一致。前期倾向是将讨论限制在语义范围之内, 如 Ehrman (1966), Leech 和 Coates (1979), Kratzer (1977), Palmer (1979), Perkins (1983) 等, 遇到两方面的矛盾: 多义论无法一一涵盖情态助动词的全貌; 单义假说也因静态描写缺乏解释张力。近年来讨论多涉及语用范畴, 其中 Klinge (1993) 和 Groefsema (1995) 借关联理论为单义论寻求语用支持的尝试颇具新意。

国内相关讨论不多, 对关联理论的尝试尚无评介。本文以 can 为轴线管窥情态助动词的语义表述及其话语的关联理解, 在此基础上对 K 氏 (Klinge) 和 G 氏的方法进行初步比较。

## 1. 多义论及其面临的挑战

多义论源出模态逻辑的形式分类, 其英语情态助动词现代意义的移植较早见于 Von Wright (1951) 的论述, 即英语情态助动词依模态逻辑可表达三种情态: “it is believed that” 和 “it is known that” 类的认知情态, “it is permitted to” 和 “it is obligatory to” 类的义务情态, 以及 “X is able to” 和 “X is willing to” 类的能动情态。 (K.: 318)

基于上述三义, Lyons (1977: 828—829) 以 “限制” 和 “固有” 为特征对 can 情态做 “可能—允许”、“可能—能力” 两组二元划分, 具有概括意义:

无任何情势阻止 p (句子命题) 的发生。(限制元可能)

在一特定的具有人为权势和法规的场合下无情势阻止 p 的发生。(限制元允许)

p 赖以发生的环境不以 p 事件的参与者为转移。(固有元可能)

p 赖以发生的环境为 p 的参与者所固有。(固有元能力)

如: (1) John can read Russian. (能力) (Schibbye, 1979: 81) ①

(2) You can take two books home with you. (允许) (Thomson & Martinet, 1986: 129)

(3) Even expert drivers can make mistakes. (可能) (Quirk et al, 1985: 221)

形式分类无法满足多义观对实际语料的描写。挑战之一是梯度 (gradience) 问题, 比如下例话语潜伏着一系列变元。人为色彩从 A 开始过渡至 G 完全消失, 描述极费周折:

(4) You can't do that—A. I forbid it. B. It's against the rules. C. It would be breaking the laws. D. Everyone would think you were mad. E. It wouldn't be reasonable. F. It wouldn't be right. G. It's contrary to the law of gravity. (Leech & Coates, 1980: 82—83)

另外一种称为融合 (merger) 的语义现象亦非多义论能简单描写, 即不同的意义互为包含, 任取一义, 理解大致相同:

(5) One thing you want to avoid, if you possibly can, is a present from my mother. (Palmer, 1979: 73)

句中 “if you possibly can” 的意义近乎 “if you have any options for doing so”, 无歧可排。Quirk 等将 “能力” 归为外在情态 “可能” 的一种特例, 实质也是对融合的妥协, 他们认为 (6) 可同时含 “I was able to” 和 “It was possible for me to” 两个同义转译表达式:

(6) I could swim all the way across the lake. (Q. et al, 1985: 222)

⑥但 “叙述学” 一词直到 1969 年方始见于托多洛夫 (T. Todorov) 所著《〈十日谈〉语法》(《Grammaire du Decameron》, The Hague: Mouton) 一书中。

⑦G. Prince, “Narratology” in M. Groden and M. Kreiswirth (eds.) *The Johns Hopkins Guide to Literary Theory & Criticism*. Baltimore: The Johns Hopkins Univ. Press. 1994. pp. 524—527.

⑧G. Genette “Discours du récit”, A Proton of *Fifures III*. Paris: Seuil, 1972; W. C. Booth, *The Rhetoric of Fiction*. Chicago:

Chicago Univ. press. 1961.

⑨芝加哥学派对新批评仅仅注重语言现象进行了激烈的批评, 但两者都是形式主义批评家族的成员, 在根本原则和立场上基本一致。

⑩参见 S. Rimmon-Kenan, *Narrative Fiction*. London: Methuen, 1983. p. 4. 以及上引 G. Prince, “Narratology,” p. 524 & p. 526.

(通讯地址: 100871 北京大学英语系)